

附件四之二

(機關名稱)

年度委託研究成果一覽表

編號	研究計畫名稱	辦理單位 (機關)	受委託/ 合作機構	研究主持人	研究期程 (起-迄)	研究經費 (仟元)	研究成果		研究建議事項處理情形		
							有	無	採行	參考	存查
合計	項						項	項	項	項	項

說明：一、凡本年度之委託及合作研究計畫均請填列本表；合作研究請於「編號」欄內以“※”註明。

二、「辦理單位」欄請填寫委託(合作)研究計畫之主辦司、處、室、中部辦公室或附屬機關，如內政部之「社會司」、經濟部之「工業局」、交通部之「中部辦公室」。

三、受委託／合作機構請填寫全銜。

四、研究主持人請填寫一人。(每一項計畫均需填寫)

五、「研究期程」欄請依「年月」格式填寫，如「8901-8912」。

六、研究經費若有仟元以下位數請四括五入，小數點以下免填列，如312.5(仟元)→313(仟元)。

七、「研究成果」、「研究建議事項處理情形」欄請打「√」。

八、研究成果之有無以是否提出研究報告為準。

九、「研究建議事項處理情形」欄中之「採行」包括；核交辦理或函請核採，參採等。

十、「合計」列：請詳細填列研究計畫總項數、經費數、成果項數及研究建議事項處理情形項數。

十一、上述資料請使用 Microsoft Excel 輸入三吋半磁片，併書面資料二份送行政院研考會。